

寄題湯陰縣岳飛紀念館

王曾瑜

湯陰戰骨殉神州，古國升沉八百秋。
遙想背嵬騰血馬，猶聽父老哭牽牛。
山河興廢多雄鬼，冠蓋炎涼少義丘。
激烈壯懷終不泯，大江後浪逐前流。



序：三十功名與八千里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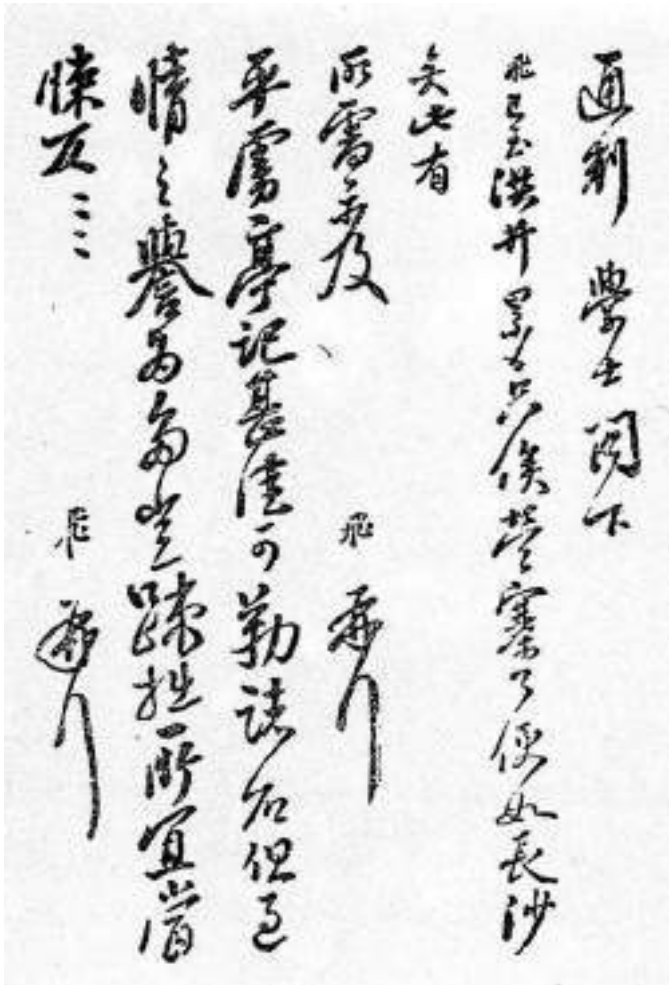
王書桂

在中華五千年的悠久歷史中，對後世子孫起着巨大精神影響的歷史偉人不多，岳飛是其中光彩奪目的一位。岳飛「盡忠報國」的精神，以及他的高風亮節，不僅為表率於宋代，也激勵着後世。

從南宋以來，岳飛英勇抗金的事跡以話本等形式廣為流傳。比如清人錢彩的《說岳全傳》等，將岳飛神化並塑造為愚忠的典型。近年來，在歷史虛無主義的影響下，又有一些人扒出《宋史》中污衊岳飛的史料，宣傳什麼岳飛是軍閥，不得不殺；什麼岳飛驕橫無禮、不懂政治等論調，塗黑抹殺岳飛形象。這兩種認知，都與真實的岳飛形象相差甚遠。

王先生師從當代著名歷史學家、中國宋史研究泰斗鄧廣銘先生，長期擔任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研究員，曾任中國宋史研究會會長。專業從事宋遼金史研究。本書與鄧廣銘先生的《岳飛傳》一起，被史學界譽為研究岳飛的不可繞開的扛鼎之作。在書中，王先生用翔實、準確的史料，參證多種史料，針對疑點、難點，辨別真偽，匡正謬誤，以綿密的敘事，扎實的史料，寓深情藏褒貶，真實再現岳飛的「三十功名」與「八千里路」，為後人還原出一個血肉豐滿的岳飛形象。

王先生治學十分嚴謹。他認為，宋朝以後關於岳飛的記載不能算第一手資料，明清演義小說、記載中已經摻有許多虛構的成分。而在宋朝官史中，自岳飛遇害後，宋高宗和秦檜大肆修改正史記載，秦檜的養子秦熺及其同夥也承擔此項工作。他們污衊岳飛驕橫無理，居功自傲；有關岳飛歷史活動的記載，被改得面目全非，還添加了大量岳飛的「罪證」材料，妄圖將岳飛永遠釘在歷史的恥辱柱上，將秦檜塑造成南宋「中興」名相。以致後來給岳飛平反時，幾乎人人都知道岳飛和岳家軍在抗金等活動中的重大貢獻，但是，官史中卻很少記載，反而有不少岳飛「飛揚跋扈」「蓄意謀反」的史料。岳飛的孫子岳珂走訪當時尚存的當事人，利用口述實錄的方



岳飛墨蹟

此墨蹟採自上海圖書館藏《鳳墅帖》續帖卷4，徐森玉先生認為「岳飛的筆跡是道地的蘇東坡體」，可與岳珂之說互相印證，「就能斷定像『還我河山』之類的墨蹟是不可靠了」。

釋文：「通判、學士閣下：飛已至洪井累日，只俟營寨了，便如長沙矣。此有所需，示及。飛再拜。」「《平虜亭記》甚佳，可勒誌石，但過情之譽為多，豈踈拙所宜當。悚仄！悚仄！飛再拜。」

式，先後編撰了《鄂國金佗稗編》和《鄂國金佗稗編續編》，成為現存最重要、最詳盡的記錄岳飛事跡的史籍，應該是比較真實靠譜的事了。但是王先生發現這本書中也有錯誤的記載。史料記載中的岳飛事跡如此零碎，充斥着惡意的抹煞、污衊。在這種情況下，作為宋史研究專家，王先生需要認真地甄別各種材料。他八十年代在社科院研究所時以驚人的勤奮，每日到附近的圖書館做什料，整理工作做了大量的筆記。

王先生對宋代史料的研究有多充分？僅看文獻參考資料就可以知道，真正是從浩如煙海的史料中，將一點點的碎片拼接、比對、甄別，還原出一個時代波瀾壯闊的巨幅畫卷，勾勒出那個時代的樣貌，最大可能地還原了岳飛充滿英雄色彩而悲壯的人生。

他反對以論代史的治學方法，認為那是治學之大忌。板凳要坐十年冷。本書從上世紀八十年代開始進入研究到如今，已經修訂了數次。王先生治學特別嚴謹，只要發現有一處謬誤，立即在自己的電子稿上更正，力求一個新的完善的版本。他曾感慨，想求一個沒有謬誤的版本真是太難，但是他精益求精的治學態度，確為史學界的楷模。

史學家眼中的岳飛是什麼樣的呢？鄧廣銘先生認為，岳飛的性格可歸納為單純、質直、堅定、強項。王曾瑜先生則從軍事史的角度，認為，作為一位軍事天才，岳飛反對方防守、主張進攻的方針、仁嚴兼濟的治軍實踐，連接河朔的策略以及以人為本的軍事觀，是在中國古代軍事思想史上的四項重要貢獻。聯金伐遼之後，金軍看透了宋朝的空虛，隨即揮戈南下，虜去徽欽二帝，大肆屠殺平民。為保家衛國，岳飛三次從軍，四次北伐。他作戰大膽細心，善於動腦，具有遠見卓識。宗澤、李綱等人對他十分賞識，認為他具有古代名將才有的特質。岳飛擅長領兵，紀律嚴明，而又仁心愛物，善待俘虜，以至從幾千人的兵馬迅速擴充到十萬大軍，打造了一支戰無不勝的軍隊。以至於金軍哀歎：撼山易，撼岳家軍難。王先生認為，岳飛的才能、品格和風骨堪稱中國古代武將的典範，其愛國主義思想的精髓是祖國至上。岳飛的一生，正如宋朝詩人劉過詩中所說，「年少起河朔，弓兩石，劍三尺，定襄漢，開虢洛，洗洞庭。北望帝京，狡兔依然在，良犬先烹」，他像一顆耀眼的彗星，照亮了陰霾密佈、令人屈辱的

南宋天空。

這本書以嚴謹扎實的史料，糾正了關於岳飛的兩種錯誤傾向，一種是在被秦檜篡改的《宋史》等史書的謬誤影響下，認為岳飛是軍閥，不懂政治等；一種是受到岳珂的《鄂國金佗稗編》影響，將岳飛塑造為一個愚忠的形象。王先生認為，這兩種認知都與真實的岳飛形象相差甚遠。

如果深入分析宋高宗在岳飛冤案中的作用，會發現，岳飛絕非「愚忠」。岳飛從忠君愛國的立場出發，無論是對宋高宗，還是對秦檜等宰執的錯誤決策，都敢於直言不諱地提出反對的觀點。如果岳飛真正「愚忠」，叫幹啥就幹啥，他絕對不會落個「全忠全義不全尸」的悲壯結局。岳飛與宋高宗之間的關係十分複雜，真正是一波三折。岳飛在平定內亂時表現出的軍事才能，令宋高宗大加讚賞。然而及至給予金軍重創時期，宋高宗卻一反常態，一方面行賞稱頌，一方面暗中防範。為什麼常勝將軍岳飛越來越成為他的眼中釘，必欲除之而後快？

要想準確合理地回答這個問題，本書認為要從多方面考量。北宋立國後，鑒於唐末、五代武人專橫的局面，從太祖趙匡胤開始，就確立了「崇文抑武」的治國方針，時刻防範武將勢力的膨脹。岳飛冤案要放在當時宋朝崇文抑武的政治制度和祖宗家法這樣一個政治背景下考量，同時也與兩宋以來的主和思想佔據主導地位是分不開的。在戰場上，岳飛知己知彼，能精準把握瞬息萬變的戰場局勢；在生活中，他單純倔強，是一個理想主義者，不屑於去迎合宋高宗的小心思。政治、社會、文化及個性等多種因素交互作用，釀成了這場千古悲劇。

王先生認為，要想準確還原當時的歷史場景，需要全方位地考察整個宋史，考證各種史料。嚴謹，客觀，尊重史實的態度，才是治史的基本態度，不妄想，不揣測，不因個人對歷史的偏見而影響對歷史人物的定性。王先生的這部研究專著經過數次修訂，此為最新版，可以說是先生數十年來在這一領域辛勤耕耘的成果。王先生通過扎實綿密的史料，儘可能詳細地敘述了岳飛的一生，還原歷史背景，剖析悲劇形成的原因。另外，書稿所附的岳飛年表、部將和幕僚簡介等史料，使這部關於岳飛的傳記更有條理，更為充實完善。

目錄

第一章 佃農投軍

- 第一節 从出生到成婚 / 002
- 第二節 韓府佃客 / 006
- 第三節 兩次投軍 / 007

第二章 盡忠報國

- 第一節 金軍大舉攻宋 / 014
- 第二節 河東抗金 / 016
- 第三節 中原浩劫 / 018
- 第四節 背刺「盡忠報國」 / 021
- 第五節 從軍元帥府 / 022
- 第六節 初隸宗澤 轉戰曹州 / 025
- 第七節 康王稱帝 岳飛憂慮朝政 / 026

第三章 屢折不撓

- 第一節 越職上書 / 030
- 第二節 張所知遇 / 032
- 第三節 苦戰太行 / 034
- 第四節 北方民衆抗金鬥爭風起雲湧 / 036
- 第五節 再隸宗澤 / 040
- 第六節 開封外圍戰 / 041

- 第七節 宗澤之死 / 043

- 第八節 進駐西京 / 045

- 第九節 擊破王善 / 046

- 第十節 撤離開封 / 049

第四章 建康風雲

- 第一節 初敗李成 / 054

- 第二節 馬家渡之戰 / 056

- 第三節 南下廣德軍 / 059

- 第四節 進駐宜興縣 / 061

- 第五節 江南軍民抗擊入侵者 / 063

- 第六節 馳援常州 / 065

- 第七節 克復建康府 / 066

- 第八節 獻俘越州 / 070

- 第九節 降服戚方 / 071

- 第十節 題詞張渚鎮 / 072

第五章 苦戰淮東

- 第一節 就任通、泰州鎮撫使 / 076

- 第二節 楚州之圍 / 078

- 第三節 苦戰承州城下 / 080

- 第四節 退守江陰軍 / 084

- 第五節 張榮復淮東 / 086

第六章 江湖轉戰

- 第一節 建炎中至紹興初的宋金對峙形勢 / 090

- 第二節 除內寇與連結河朔之謀 / 096

- 第三節 再破李成 / 098

- 第四節 招降張用 / 102

- 第五節 屯駐洪州 / 103

- 第六節 討伐曹成 / 105

- 第七節 吉、虔州平叛 / 113

- 第八節 臨安朝見 / 120

第七章 克復襄漢

- 第一節 襄漢失守 / 126

- 第二節 上奏請纓 / 128

- 第三節 第一次北伐 / 133

- 第四節 措置襄漢防務 / 138

- 第五節 壯懷激烈 / 142

- 第六節 初援淮西 / 144

第八章 洗兵湖湘

- 第一節 鍾相叛亂 / 152

- 第二節 楊么再起 / 154

- 第三節 王夔慘敗 / 158

- 第四節 岳飛改變策略 / 160

- 第五節 楊么軍的瓦解 / 162

- 第六節 對失敗者的處置 / 169

第九章 長驅伊洛

- 第一節 岳家軍兵力和編制的擴充 / 174

- 第二節 連結太行義士 / 180

- 第三節 目疾和母喪 / 182

- 第四節 張浚改變部署 / 185

- 第五節 第二次北伐 / 187

第十章 進軍蔡州

- 第一節 再援淮西 / 194

- 第二節 金齊進犯江漢 / 198

- 第三節 第三次北伐 / 199

- 第四節 儲糧蓄銳 / 202

第十一章 正己治軍

- 第一節 嚴以律己 / 210

- 第二節 仁嚴兼濟 治軍風範 / 217

第一章

佃農投軍

第十二章 淮西兵變

- 第一節 淮西軍易將 / 224
- 第二節 岳飛辭職 淮西兵變 / 230
- 第三節 建議立儲 / 237

第十三章 反對和議

- 第一節 宋金醞釀和議 / 242
- 第二節 面折廷爭 / 246
- 第三節 羣情激憤 / 250
- 第四節 矢志燕雲 / 253
- 第五節 祭掃八陵 / 255
- 第六節 北方抗金義軍重新活躍 / 258

第十四章 挺進中原

- 第一節 金軍毀約南侵 / 262
- 第二節 宋軍抗擊 / 265
- 第三節 違詔出師 / 266
- 第四節 第四次北伐 / 270
- 第五節 孤軍深入的形勢 / 274
- 第六節 鄆城和潁昌大捷 / 276
- 第七節 北方抗金義軍勝利出擊 / 283
- 第八節 朱仙鎮之戰 / 286

第十五章 功廢一旦

- 第一節 十年之力 廢於一旦 / 290
- 第二節 金軍重佔河南 / 294
- 第三節 北方抗金義軍的失敗 / 297
- 第四節 三援淮西 / 299
- 第五節 削除兵權 / 303

第十六章 冤獄碧血

- 第一節 直道危行 / 308
- 第二節 罷官賦閑 / 312
- 第三節 張憲之誣 / 316
- 第四節 千古奇冤 / 320
- 第五節 蔓引株連 / 327
- 第六節 紹興和議 / 330
- 第七節 冤獄昭雪 民衆懷念 / 333

附錄

- 附錄一：岳飛的歷史評價 / 338
 - 附錄二：有關岳飛生平的史料 / 348
 - 附錄三：岳飛年表 / 356
 - 附錄四：岳飛的部將和幕僚 / 359
- 跋 / 444

第一節 从出生到成婚

奔騰萬里的黃河，豐饒廣闊的華北平原，是中華民族燦爛古代文明的發祥地，是民族偉大精神的哺育所。偉大的愛國主義者、民族英雄岳飛就誕生於此地。

「黃河二月凍初銷，萬里凌漸流劍戟」。¹這是北宋後期氣溫偏低、冰封初解的黃河風光的寫照。宋徽宗趙佶崇寧二年二月十五日（西元 1103 年 3 月 24 日）夜裏，在河北西路相州（治安陽，今河南安陽市）湯陰縣永和鄉孝悌里的一座普通農舍中，岳姓嬰兒呱呱落地，發出雄亮的啼聲。嬰兒的乳名叫五郎，²據說誕生時恰好有大鳥飛鳴於其屋上，故取名飛。依中國古代禮俗，男子年二十而冠，宋時俗稱裹頭。男子冠時，在名外取表字，名和字的含義往往須互相照應。但宋代或「男子年十二至二十皆可冠」，並取表字。³岳飛後取表字鵬舉。

在中國古代的姓氏中，岳姓是個小姓。自宋以前，歷史記載中尚無岳

姓的名人。據傳說，岳姓來源於唐堯時代的「四岳」，「因官以命氏」。¹岳飛的籍貫今在河南省，而宋時卻稱河北人或河朔人。

岳飛的曾祖父叫岳成，曾祖母楊氏；祖父叫岳立，祖母許氏；父親叫岳和，母親姚氏；還有一個叔父岳睦。²岳家世代務農。姚氏生五郎時，已有三十六、七歲。³岳飛應有四個哥哥，都夭亡了。不久，姚氏又生了一個兒子，名叫岳翻。岳飛至少還有一個親姐，後外甥女婿高澤民曾在他軍中擔任「主管文字」。⁴

岳和夫妻在臨近絕育之年，居然得到了雙子，自然欣喜異常。但是，他們絕不放縱孩子，而是「鞠育訓導」，既有溫暖的撫愛，又有嚴格的管教。姚氏作為慈母，更是克盡己責。⁵所以岳飛自幼就對父母有極深厚的感情。

一個普通的農家子，體力勞動自然是其本份。岳飛自幼就參加各種勞動，如牧牛放羊、拾柴割草、燒火煮飯之類。因自幼嚴酷的勞動鍛煉等因素，造就了岳飛驚人的膂力。

岳飛非常喜愛武術。弓弩是宋時的主要兵器，時稱「軍器三十有六，而弓為稱首；武藝一十有八，而弓為第一」。⁶弩其實是弓的一種。弓可步兵和騎兵通用，弩一般用足蹶開張，故只能由步兵使用。弩箭比弓箭射程遠，洞穿力強。衡量一個人的武藝，主要看他能挽多大的「弓弩斗力」和射箭的準確性，時稱「射親」。⁷岳飛年齡不滿二十歲，已能挽弓三百斤（一宋斤約合一·二市斤），用腰部開弩八石（一宋石為九十二·五宋斤，約合一—〇市斤）。按照宋朝軍制，「弓射一石五斗」，已算武藝超群，可選充

1 《濟南集》卷 3《黃河》。

2 《鄂國金佗粹編》，以後簡稱《金佗粹編》，卷 9《遺事》。《金佗粹編》卷 4《鄂王行實編年》說岳飛出生「未彌月」，黃河決口，姚氏抱岳飛「坐巨甕中」，「得免」。按《宋史》之《徽宗紀》、《五行志》、《河渠志》與《宋會要》之瑞異、方域都無崇寧二年黃河決口記載，今不取。

3 《禮記注疏》卷 2《曲禮上》，《事物紀原》卷 2《字》，北宋司馬光《書儀》卷 2《冠禮》。南宋朱熹《家禮》卷 2《冠禮》改為「男子年十五至二十皆可冠」。男子冠禮，俗稱裹頭。參見《應齋雜著》卷 1《乞免臨安府丁錢》，《東萊呂太史文集》卷 3《為張嚴州作乞免丁錢奏狀》。又《揮塵後錄》卷 1 稱蘇過（字叔黨）在元祐時「猶未裹頭」。據《宋史》卷 23《欽宗紀》，卷 24《高宗紀》，卷 115《禮志》，宋欽宗於十五歲時舉行冠禮，宋高宗於十六歲時舉行冠禮。

1 《金佗粹編》卷 4《鄂王行實編年》引《古今姓氏書辨證》和《姓源類譜》，鄧名世《古今姓氏書辨證》卷 36。

2 錢汝雯《宋岳鄂王年譜》卷 1。

3 《金佗粹編》卷 13《乞侍親疾劄子》載，岳飛三十二歲時，「姚氏年幾七十」。

4 《要錄》卷 50 紹興元年十二月丁丑。

5 《金佗粹編》卷 14《乞終制劄子》。

6 《翠微先生北征錄》卷 7《弓制》。

7 「弓弩斗力」和「射親」兩詞，見《宋會要輯稿》，以後簡稱《宋會要》，兵 2 之 56，《宋史》卷 194，卷 195《兵志》。

「班直」，當皇帝的近衛。北宋武士挽弓的最高記錄也只有三石。¹可知岳飛的挽弓能力已至登峰造極的境地。

岳飛十幾歲時，曾向「鄉豪」周同學習射箭。周同當眾表演，連發三箭，都射中靶心。岳飛取過弓來，也射了兩箭，居然射破周同的箭筈。周同大驚，立即將兩張心愛的弓贈送岳飛。只花費數日工夫，周同就傳授了全部射箭的訣竅。經過苦心和精心的練習，岳飛能夠左右開弓，百發百中。

後周同病死，岳飛悲痛不已。每月初一日和十五日，都要到周同墳前弔唁。由於經濟拮据，岳飛甚至典賣了自己的衣服，在墳前酌酒埋肉。岳和發現兒子的衣着突然一件件去向不明，便追問岳飛，甚至笞撻他，而岳飛卻既不埋怨父親，也不說實情。後經岳和暗地裏跟蹤，方才發現了兒子的秘密，轉而稱讚岳飛。

岳和一家祖祖輩輩扶犁握鋤，不可能有多少文化。宋代的農村，有所謂「冬學」，從十月到十二月，利用農閑，由窮書生授課。課本有《百家姓》《千字文》《雜字》之類，時稱「村書」。農民們只要能積攢一點錢，還是很樂意遣送子弟入冬學，讀村書。著名詩人陸游的一首詩說：

三冬暫就儒生學，千耦還從父老耕。識字粗堪供賦役，不須
辛苦慕公卿。²

官府攤派賦役，有大字張掛的榜帖、由子（通知單）、戶鈔（收據）之類；農民私人也有土地契書、借據之類。農家子弟認識一些字，可能會少受一些官吏、保正、保長、攬戶（以承攬他人賦稅的輸納為業者）和地主的欺詐。農家子弟入學，並非是為入仕當「公卿」。

岳飛可能也在冬學裏念過村書。儘管他對文化知識如饑似渴，但在當時的社會環境下，農家子弟一般不可能在文化上得到深造。窮困的岳家無

1 《夢溪筆談》卷3，《宋史》卷194《兵志》。

2 宋代農村冬學的情況，參見《劍南詩稿》卷1《觀村童戲溪上》，卷25《秋日郊居》（其七），《南宋六十年小集》趙汝錡《野谷詩稿》卷3《憩農家》。

力購置高級的蠟燭之類，甚至也不用低級的油燈，在白天辛勤勞作之餘，岳飛經常借着燃燒枯枝敗葉發出的火光，看書識字，以至通宵不寐。他天資聰穎，記憶力強，又有持久不懈的頑強毅力。後來當將帥時，終於有相當的文化水平，「略知書傳」，即懂得一些儒家經典，能賦詩，填詞，作文，寫行書，其書法則學蘇軾，「字尚蘇體」。¹岳飛喜讀《左氏春秋》和《孫吳兵法》。

岳和家原是擁有幾百畝瘠薄耕地的自耕農，他在岳飛和岳翻出世前，生活自給有餘。遭逢災年，雖然自家口糧也相當緊張，他寧願和姚氏用小米摻和野菜，熬成稀粥，一日只吃早晚兩餐，將強行節餘的粥接濟逃荒乞食者。他純厚和善良的品德自然給岳飛以很深的影響。

隨着岳飛和岳翻長大成人，由於各種原因，岳和的家境每況愈下，日益艱難。政和七年（西元1117年），相州發生澇災，「夏雨頻併」，²收成銳減。翌年，即重和元年（西元1118年），岳和抱孫心切，為十六歲的岳飛張羅婚事，娶了一個劉姓女子。一年以後，即宣和元年（西元1119年）六月，岳飛長子岳雲出生。³喜事臨門，而岳家的經濟負擔卻日漸沉重。

古代農民在無法維持生存的情況下，只能典賣田地，或者借高利貸。這無異於飲鴆止渴，而使自己的經濟狀況更加惡化，最後無非落到「公私之債交爭互奪，穀未離場，帛未下機，已非已有」的悲慘境地。⁴

岳飛新婚不久，便不能在家鄉安居了。這個不足二十歲的青年，只能強忍悲痛，背井離鄉，出外謀生。他萬分依戀鬢髮蒼蒼的老父和老母，卻又不得不同他們離別。

1 關於岳飛的文化水準，岳珂在《金佖粹編》卷4《鄂王行實編年》中應有誇張，他在《鄂國金佖續編》，以後簡稱《金佖續編》，卷1更稱岳飛「起自諸生，經通誼明，筆妙墨精」。今據《會編》卷208《林泉野記》。岳飛書法據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卷15《黃魯直先王賜帖》，卷28《鄂國傳家帖》，《文物》1961年第8期徐森玉先生《鬱孤臺帖和鳳墅帖》。

2 《宋會要》食貨59之10。

3 《宋岳鄂王年譜》卷1。

4 《司馬文正公傳家集》卷48《乞省覽農民封事劄子》。

第二節 韓府佃客

相州州治安陽縣有一戶世代富貴的簪纓之家——韓府。早先韓琦歷任宋仁宗、宋英宗和宋神宗三朝宰相，是華宗盛族的奠基人。他的長子韓忠彥又在宋徽宗初年任宰相。韓府既是皇親，又有許多貴戚。在宋帝國的上層，幾乎處處滲透着這個豪門大族烜赫的勢力。¹

按宋時法律規定，本地人一般不准在本地任官。但是，為顯示宋皇朝的特別恩寵，韓琦和長孫韓治、長曾孫韓肖胄都先後擔任相州的知州。為炫耀本人的衣錦榮歸，韓琦在安陽縣築畫錦堂，韓治築榮歸堂，韓肖胄又築榮事堂。史書上將此事傳為美談。²從另一角度看，這也表明了韓府是本地極富極貴的豪強之家。

韓肖胄大約是在宣和元年，接替其父韓治，繼任相州知州。當時他有四十多歲。大約就在韓肖胄的四年任期內，³岳飛作為一個不足二十歲的青年，自湯陰縣來到毗鄰的安陽縣，當了韓府的佃客。⁴

宋朝鄉村無地的佃農，一般須編入「鄉村客戶」的戶籍。他們大抵租種地主的田地，而向地主繳納實物地租。有些地主還出租耕牛和農具，甚至掠取高達八成的地租。儘管剝削量已經很重，某些貪得無厭的地主還經常使用各種手段，例如用大斗、大斛巧取豪奪，變相加租。高利貸也是地主掠奪農民的一種重要手段。「客戶耕田主戶收，螟蝗水旱百般憂。及秋幸

有黃雲割，債主相煎得自由」？¹

在政治上，宋朝佃農的地位是低賤的。法律上甚至明文規定：「佃客犯主，加凡人一等。」至於地主殺害佃農，可以不必償命，所以有的「富人敢於專殺」，甚至視佃農的性命如草芥。²

岳飛和其他佃農一樣，「寒耕熟耘，沾體塗足，戴星而作，戴星而息」。³這個來自外縣的謀生者，雖勤勞至極，但生計看來仍相當艱窘。

有一天，岳飛去韓府的莊墅借糶糧食，恰逢張超率幾百名盜匪包圍了這座莊墅。岳飛便憑藉自己的高超武技，攀登上牆垣，引弓一發，利箭直貫張超的咽喉，即時斃命。幾百名盜匪羣龍無首，立刻潰散。

在養尊處優的韓家子弟眼裏，本來決無一個普通的青年佃客的位置。此次意外的突發事件，使他們都認識了岳飛。後來岳飛成為名將，韓家子弟在官場中有意無意的宣傳，使士大夫輩都知道了岳飛的低賤出身。

岳飛解救了主人的危困，但韓府似乎也並未另眼相看而厚待岳飛。岳飛受盡煎熬，眼看困頓的生活無邊無涯，他寄身異鄉，益發思念父母，思念親人。最後，他不得不下定決心，離開安陽，返回湯陰。

第三節 兩次投軍

宋徽宗趙佶是個荒淫奢侈的皇帝，處理軍國大事的昏庸和昏憤，與其在音樂、繪畫、書法、棋藝、詩詞等方面的聰慧，融合於宋徽宗的一身。這既是他個人的特性，也在相當程度上體現和反映了終宋一代當政者的特性。

宋徽宗君臣眼看遼朝行將被新興的金朝所吞滅，便採取聯金滅遼的政策，企圖收復後晉石敬瑭割讓的燕、雲等十六州。宣和四年（西元 1122

1 《南宋六十家小集》朱繼芳《靜佳龍尋稿·和顏長官百詠·農桑》。

2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445 元祐五年七月乙亥，《要錄》卷 75 紹興四年四月丙午。

3 《司馬文正公傳家集》卷 48《乞省覽農民封事劄子》。

1 例如韓琦第五子韓嘉彥是宋神宗的女婿，到南宋初方才病死，參見《要錄》卷 21 建炎三年三月甲申。韓忠彥長子韓治娶妻文氏，乃大臣文彥博的孫女，呂公弼的外孫女。韓治女婿鄭億年後降偽齊，歸南宋後仍居高位。鄭億年之父鄭居中為宋徽宗時宰相，鄭億年之母王氏又是秦檜岳父王仲山的胞姐，參見《會編》卷 220《秀水閑居錄》，《揮塵前錄》卷 2。拙作《宋朝相州韓氏家族》，《鐫錄編》第 245 頁，河北大學出版社，2006 年；陶晉生先生《北宋士族——家族·婚姻·生活》第九章，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2001 年，可供參考。

2 《宋史》卷 379《韓肖胄傳》。

3 《宋史》卷 379《韓肖胄傳》說他「代其父任」，「在相四年，王師傳燕」，宋軍伐遼在宣和四年，今依此推斷。又《要錄》卷 161 紹興二十年八月甲子載韓肖胄死，今依卒年七十六歲推斷。

4 《會編》卷 207《岳侯傳》，卷 208《林泉野記》，《朱子語類》卷 132。

年)五月、六月和十月，宋朝兩次集結時稱戰鬥力最強的陝西軍北伐。當時遼朝退守燕、雲地區，僅存撮爾之兵，居然將宋軍打得一敗塗地。最後，仍由金軍攻佔燕、雲地區，宋朝只能出重金高價，方買回了幾座空城。

宋徽宗君臣對內大肆搜刮，向人民加派許多苛捐雜稅。最有名的，如東南的「花石綱」，北方的「公田」，全國範圍高達六千二百萬貫的「免夫錢」等。在河北等路，繁重的軍事後勤供應，加之征遼軍隊過境時的騷擾和搶掠，更是雞犬不寧，民不聊生。

岳飛回鄉後，遭逢此種兵荒馬亂的年景，生計更為艱窘。經全家再三商量，認為憑藉岳飛的一身武藝，出外當兵，尚是一條謀生之路。

宣和四年，岳飛正好二十歲，已達成丁之年。¹年逾古稀的外祖父姚大翁很鍾愛岳飛，得知岳飛準備投軍，便想方設法，請來一位名槍手陳廣，教授岳飛槍法。經過一段時間的刻苦訓練，岳飛槍法精熟，湯陰全縣並無對手。²

九月、十月間，真定府（治真定，今河北正定縣）有一位文臣新知府上任，名叫劉韜。³按照當時崇文抑武、以文制武的體制，真定知府兼任真定府路安撫使，統轄真定府、相州等六個州府的軍務。⁴前方第二次征遼的敗報傳來，劉韜感到惶恐，他擔心遼軍乘勝侵軼，便臨時招募一批「敢戰士」，岳飛也在應募者之列。⁵

劉韜在檢閱應募者時，很快看中了這個青年。岳飛頭顱頗大，方臉大耳，眉宇開闊，眉毛較短，⁶雙目炯炯有神，身材中等偏高，極其壯實，生

就一副雄赳赳的勇士氣概。劉韜同他談話時，岳飛申述了自己保衛鄉土的決心，劉韜當即任命他為小隊長。

事實上，遼軍沒有，也不可能乘勝攻宋。劉韜便使用這支敢戰士的隊伍，從事對內鎮壓。相州有一股「劇賊」，其首領是陶俊和賈進。他們「攻剽縣鎮」，殺掠吏民，屢敗官軍，禍害一方。岳飛請求為故鄉除害，劉韜便派他率二百名兵士，返回相州。岳飛先派三十人假扮商旅，聽任陶俊和賈進俘掠，收歸部伍。他又命令一百人埋伏在山下，自己領幾十騎前往挑戰，佯敗而逃。陶俊和賈進率眾追擊時，山下伏兵乘機出擊，三十名偽裝的商人也充當內應，俘擄了陶俊和賈進，其餘黨全部潰散。

接替韓肖胄的相州知州王靖向上司申報，保舉岳飛為從九品的承信郎。不料岳和經歷長期勞累和貧困的折磨，突然一病不起。噩耗傳來，岳飛哀痛至極，急忙跣足奔回湯陰。朝廷因財政拮据，也將不屬正式編制的敢戰士裁撤。王靖的保舉狀就成了一張廢紙。

按中國古代的規矩，父母死後，兒子守孝三年，實際上不滿二十七個整月。¹自宣和四年冬至宣和六年（西元 1124 年）冬，岳飛一直居家。守孝期滿，為了餬口，又去附近某個市當「遊徼」。宋朝因商業繁榮，縣以下有鎮、市一類小工商業點。鎮的地位高於市，市可升為鎮，鎮可升為縣。遊徼類似今之巡警。困頓沉悶的生活，使岳飛不免借酒澆愁。有一回，他竟然酗酒滋事。姚氏得知後，便嚴加訓斥。岳飛本已懊悔，又一向孝敬老母，他鄭重地向姚氏保證，從此之後不再喝酒。²岳飛不當遊徼，為了謀生，又再次投軍。

宣和六年，河北等路又發生水災，「民多流移」。³宋朝實行災年招兵的政策，理由是「不收為兵，則恐為盜」。⁴將無以維生的破產和流亡的農民招

1 《文獻通考》卷 122。據《金佗續編》卷 8《服闋除起復二字省割》，卷 29《乞起復》，後岳飛母姚氏於紹興六年三月二十六日去世，岳飛「丁母憂」，至紹興八年「六月一日從吉」。

2 《夷堅甲志》卷 15《豬精》說岳飛當過遊徼。《要錄》卷 8 建炎元年八月乙亥說岳飛「嘗為人庸耕，去為市遊徼，使酒不檢」。《金佗續編》卷 27 黃元振編岳飛事蹟載，岳飛對部屬說，「某舊能飲」，「嘗有酒失，老母戒某不飲」。估計岳飛當遊徼是在岳和死後。

3 《宋史》卷 61《五行志》，《宋會要》食貨 59 之 20。

4 《歐陽文忠公全集》卷 59《原弊》。

1 《宋會要》食貨 70 之 4，宋太宗時規定男子「年二十成丁」。

2 《金佗續編》卷 28《孫道編鄂王事》。

3 《宋史》卷 446《劉韜傳》說：「會郭藥師以涿州降，戎車再駕，以韜議異，徙知真定府。」按遼將郭藥師於宣和四年九月降宋，十月宋軍第二次伐遼，可知劉韜任真定知府應在九月、十月間。

4 《宋史》卷 86《地理志》。

5 《金佗粹編》卷 14《乞終制劄子》：「國家平燕雲之初，臣方束發，從事軍旅，誓期盡瘁，不知有家。」《金佗粹編》卷 4《鄂王行實編年》：「真定府路安撫使劉韜募敢戰士備胡，先臣首應募。」岳飛劄子只是說明自己投軍的時間，是在「平燕雲之初」。估計岳飛初次投軍，既不是參加征遼戰役，也不是為防禦金軍，所謂「備胡」，應是指防備遼軍乘勝侵軼。

6 岳飛臉部特徵據傳世的宋人劉松年畫像。

募為兵，可以防止他們當盜匪，而將反抗的力量轉化為維護統治的力量，這是統治者的如意算盤。

招募兵士，宋時稱「招刺」。招募者先用刻着尺寸の木梃丈量被募者的身長，再檢閱他們的跑跳動作和能否騎馬奔馳，最後又觀測其瞻視目力。凡合格者，就在臉部等處刺字，發放衣、鞋、錢幣等。按各人之身材高矮，分別撥隸上、中、下等禁軍和廂軍。¹

在軍士臉部、手臂、手背等處刺字，標明軍隊番號和軍人身份，乃是唐末和五代的藩鎮遺制，目的在於防止軍士逃亡，逃亡後便於追捕。刺字是恥辱的標記，只有罪犯、奴婢和某些官府工匠有此種待遇。當兵在宋時是一種卑賤的職業，一個人不到萬不得已，是不願從軍的。

岳飛在這個災荒年景前往應募，再次淪為「行伍賤隸」。²他大概不肯在臉上蒙受恥辱，憑藉自己超群的武技，爭取投充「效用士」，但仍不免在手背上刺字。³岳飛被分撥到河東路平定軍（治平定，今山西平定縣）。平定軍屯駐的禁軍（正規軍）編額有五指揮，每指揮名義上應有四百或五百人。其中神銳軍兩指揮和宣毅軍兩指揮，屬侍衛步軍司系統；廣銳軍一指揮，屬侍衛馬軍司系統。⁴岳飛大概是編入廣銳軍，充當騎兵。⁵廣銳軍士的身長規定是五宋尺五宋寸，⁶約合今一·七〇米。岳飛投軍不久，便升為「偏校」。

實行募兵制，用巨額軍費贍養大批脫離生產的人口，成為宋朝社會的

痼疾。軍中發放的錢糧，不僅供應軍士，還須兼及軍士的家眷；軍營中不單屯駐軍人，也須居住家屬。養兵百萬，實際上是養五、六百萬。在生產水平低下的條件下，龐大的軍費負擔，壓在好幾千萬農民身上；儘管宋廷竭澤而漁，財政開支仍經常極度緊張，甚至入不敷出。

其實，養兵費用相當部份是落入將領們的私囊。兵士們被克扣軍俸，強迫當將領和其他官員的苦力，受盡凌虐。他們為了養家餬口，不得不兼營其他職業。軍隊內部存在着尖銳的官兵對立，兵士們常常走上逃亡和反抗的道路。軍政腐敗，軍紀廢弛，編制不滿員，將領們有意保留缺額，以便冒領和私吞軍俸。軍隊平日訓練頗差，甚至完全沒有訓練；戰時則一觸即潰，甚至不戰而潰。尤其是在宋徽宗後期，內有高俅，外有童貫主持軍務，整個龐大的軍事機構被蛀蝕得千瘡百孔。¹

自宣和六年冬至宣和七年（西元 1125 年）十月，這是金軍南侵前的沉寂期，岳飛和劉氏住在平定軍的廣銳軍營。軍政的惡濁使他憤慨，軍風的敗壞也使他憂慮。他自幼聽到不少有關三國時期關羽和張飛的民間故事。民間故事雖然誇張失實，卻達到了「樵夫牧稚，咸所聞知」的地步。²關羽和張飛成為岳飛十分崇拜的英雄偶像。岳飛當上偏校後，更嚮往着做一個文武全才，能與關、張齊名的大將。³他操演武藝，訓練軍士，也努力學習文化，為爾後獻身抗金事業，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1 《宋史》卷 193，卷 194《兵志》，《嘉泰會稽志》卷 4《軍營》。當時各等軍的身長規格頗有差異，如上等的天武第一軍（步兵）須五宋尺八宋寸，龍衛軍（馬兵）須五宋尺七宋寸；下等的神威軍（步兵）須五宋尺四宋寸，威遠軍（馬兵）須五宋尺三宋寸五宋分。上禁軍、中禁軍、下禁軍和廂軍的軍俸待遇有相當差別。

2 《金佗粹編》卷 17《申劉光世乞進兵狀》。

3 據《續資治通鑒長編》卷 245 熙寧六年五月癸亥，《建炎以來朝野雜記》甲集卷 18《諸軍效用》，《盤洲文集》卷 42《論招軍之弊劄子》，《相山集》卷 20《又與汪中丞畫一利害劄子》等記載，效用創設於北宋中期，後演變為高級軍士，軍俸比一般軍兵優厚。效用一般不刺面，是否刺手，卻有不同記載。《慶元條法事類》卷 78《招補歸朝歸明歸正人》：「小字於手背刺『某路安撫司效用』八字。」《會編》卷 207《岳侯傳》說，後岳飛投奔張所，「特刺效用」，故在此作刺手背處理。

4 《宋史》卷 188《兵志》。

5 《金佗粹編》卷 4《鄂王行實編年》載岳飛後率當地騎兵抗金。

6 《宋史》卷 194《兵志》。

1 《忠愍集》卷 1《再論高俅劄子》，《靖康要錄》卷 7 靖康元年五月二十一日，《梁溪全集》卷 62《乞修軍政劄子》。

2 《續資治通鑒長編》卷 4 乾德元年六月乙未。

3 《金佗粹編》卷 14《忠愍諡議》，《武穆諡議》，卷 28《孫過編鄂王事》引建炎四年邵緝薦書都談到岳飛自年輕時便嚮往要在史冊上與關羽、張飛齊名。這無疑是受了民間故事的影響，因為關羽和張飛本非三國時代的第一等軍事英雄。